

证券代码：839609

证券简称：雷悦重工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无

（四）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合规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5日上午9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609	雷悦重工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编制《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

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编制《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0）。

（四）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编写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市场和行业发展方向，结合自身实际，确定了 2023 年的生产经营指标，并据此编制了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暨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详见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

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七）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见2023年4月19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八）审议《关于审议〈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见2023年4月19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议案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4.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邮件、现场等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5日上午8时30分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地址：青岛市胶州市胶西第二工业园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 会议联系人：侯东华

3. 联系电话：1855320123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十日内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青岛雷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23-014

2023年4月19日